

回首四十年 启航新时代

国家发改委离退休干部局举办离退休干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文艺演出

本报讯 记者刘政报道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展现改革开放40周年伟大成就，经国家发改委党组批准，12月11日，国家发改委离退休干部局举办以“回首四十年 启航新时代”为主题的离退休干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文艺演出。部级老领导朱之鑫、陈宗皋、赵云栋、王武龙等出席并观看了演出。

国家发改委副秘书长周晓飞在致辞中说，离退休干部是改革开放40年的参与者和见证人，为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事业做出了重大贡献，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是党执政兴国的重要资源，是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重要力量，新时代新征程新任务仍然需要老同志珍惜光荣历史、不忘革命初心、永葆政治本色，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自

觉践行“两个坚决维护”，不断强化“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智慧和力量。

此次文艺演出中，大合唱、古筝演奏、书法创作、歌曲联唱、舞蹈串烧、戏曲联唱、诗朗诵等丰富的节目令观众们目不暇接。其中，有歌颂改革开放40周年的大合唱《春天的故事》《天路》；有悠悠古筝配乐下现场书法创作的《同心筑梦》；有古韵悠扬的戏曲、歌曲联唱；有热情奔放的模特表演；还有令人如痴如醉的葫芦丝演奏《月光下的凤尾竹》以及激情澎湃的诗朗诵《辉煌40年》等，多次引发观众久久不息的掌声。最后以全场合唱《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点亮了整台演出的主题，唱响了主旋律。离退休干部多彩丰富的退休生活和“永远紧跟时代步伐不掉队”的精神面貌在这次文艺演出中



图为离退休干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文艺演出现场

得到了充分的展现。

演出结束后，一些老同志接受采访时认为，文艺演出主题鲜明、特色明显，进一步统一了思想，凝聚了力量，推动老同志讲好中国故事、弘扬好中国精神、传播好中国声音，继续展示阳光心态、体验美好

生活、畅谈发展变化，为新时代改革开放增添正能量。作为演出者之一，退休干部张延虹表示，自己作为改革开放的亲历者和见证人，希望通过文艺演出这种形式，向改革开放40周年献礼。她说：“这次文艺演出也是展现改革开放给

本报记者 文帝 摄

我们生活带来美好变化的一次具体体现。”

中央国家机关有关单位离退休干部部门、国家发改委离退休干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部分委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及离退休干部观看了演出。

“我这个人，本身就是不服老，我也不觉得自己老了，我很愿意尝试各种新鲜事物。改革开放是过去时、现在时，也是将来时。我们要继续保持年轻的心态，继续用我们的方式去见证和记录时代，不辜负改革开放带来的幸福生活。”

退休干部耿泽生以观众的身份点评道，“改革开放是从我们这代人的青年时代开始的，改革开放也同样赋予了我们不灭的热情，虽然我们从过去的年富力强到现在的七老八十，但是我们永远怀着迎接新事物、不断自我提升的激情，紧紧跟随改革开放的新步伐。”

年老心犹壮 共唱改革春

——国家发改委“离退休干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文艺演出”侧记

发改委老干部大学教师，也是本场合唱指挥张英东告诉记者，这两首歌经过了大概三个月的排练，是从今年国家发改委老干部大学开学选定的曲目中挑选出来的。“今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我们希望通过这两首歌曲，讴歌时代，充分展现改革开放40周年的伟大历程和不朽成就。对此，离退休干部们也都充满热情，这份热情不仅没有被歌曲的难

度消磨掉，反而随着排练的成熟而愈发高涨。”

梁雪、冯瑀瑛都是合唱团成员，刚从舞台上下来的两人都神采奕奕，这已经是他们第三次参加由国家发改委离退休干部局组织的文艺演出。“我特别喜欢我们这次唱的歌曲，这些曲目诞生于我们的青年时代，在改革开放四十周年之际，我觉得这次合唱同样唱出了我们的青春故事。”冯瑀瑛说。

歌声刚落，掌声又起。在袅袅古筝声里，一群离退休老干部挥毫泼墨，留下一幅幅墨宝，这也是老干部大学书法班和古筝班一次巧妙的配合。事实上，离退休老干部们不仅多才多艺，也超乎想象的“时髦”，爵士舞、旗袍秀、葫芦丝、歌曲串烧……令台下的观众频频献上热烈掌声。

身为舞蹈班班长的张延虹有着极为积极乐观的心态，

校外培训机构治理整改达九成

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机构管理服务平台上线，
将陆续公布校外培训机构黑白名单等信息

□ 本报记者 王砾尧
□ 实习记者 孟佳惠

今年以来，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备受关注。12月13日上午，教育部召开新闻发布会，围绕破解中小学生课外负担重、择校热、大班额等突出问题，通报2018年度相关工作进展。

今年2月，教育部会同有关部门先后印发了《关于切实减轻中小学生课外负担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行动的通知》《关于健全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整改若干工作机制的通知》等，推动开展为期1年半的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行动。经中央深改委审议同意，国务院办公厅8月印发了《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在会上，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司长吕玉刚介绍了校外培训机构的专项治理情况。截至12月12日，全国共摸排40万所校外培训机构，发现存在问题机构27.3万所，现已整改24.8万所，整改完成率达到90%。其中，广东、西藏、广西、浙江等14省区整改完成率达到95%，取

得了重要阶段性成果。

吕玉刚介绍，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大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力度，指导各地健全教育部门牵头，市场监管部门、应急管理部门配合的联合执法机制，加大跨部门联合执法力度，对无证开展培训、非学科类培训机构开展学科培训及其他违规开展培训的机构予以取缔，限制其法定代表人从事面向中小学生的培训业务，并提请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营业执照，切实解决校外培训机构存在的安全隐患、无证无照、超标超前教学等突出问题，确保年底前完成集中整改工作。

记者了解到，全国统一的集规范、监管、举报、服务于一体的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机构管理服务 平台（http://xwpx.emis.edu.cn）目前已经上线，该网站“校外培训机构查询”“网上投诉”功能已经开通，“校外培训机构排查登记”“校外培训机构注册”等功能需注册账户后方可登录，“学生学科类校外培训情况登记”功能仍在开发中。

《 1 版

基本公共服务中央与地方支出责任划分明确

政事权以及中央与地方共同财政事权3种情况，进一步明确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的中央与地方支出责任及承担方式。三要制定中央与地方共同财政事权基本公共服务保障国家基础标准。对不易或暂时不具备条件制定国家基础标准的项目，地方可结合实际制定地方标准，待具备条件后由中央制定国家基础标准。地方在确保国家基础标准落实到位前提下，因地制宜制定高于国家基础标准的地方标准，按程序报上级备案后执行，高出部分所需资金自行承担。

问：如何进行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实施情况监测预警？

答：《指导意见》从完善基础信息、开展联合督查、开展均等化水平评价等3个方面提出了加强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实施情况监测预警的具体措施。

一是进一步完善基础信息。完善基本公共服务水平监测预警体系和基础信息库建设，定期发布基本公共服务统计数据，及时跟踪各地各行业领域标准水平和实施进展。二是适时开展联合督查。对各地区落实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结合实际细化地方具体实施标准情况进行检查指导，对未达到国家标准及脱离实际盲目攀高的地区进行监督提醒。

三是开展均等化水平评价。研究构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评价指标体系，推动各地区各行业领域开展评价评估。

问：如何推动基本公共服务标准水平动态调整？

答：考虑到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不断变化，需要适时对基本公共服务标准水平作出调整。《指导意见》提出，在保持国家标准水平基本稳定的前提下，结合需求调查分析与评价评估情况，由各行业主管部门会同发展改革、财政等部门，统筹考虑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城乡居民收入增长情况、行业发展实际需要、财政保障能力、重大技术创新应用等因素，对服务项目、服务对象及内容、质量标准、支付方式等适时提出调整方案，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后实施，并及时向社会发布。原则上每5年结合基本公共服务相关规划编制，在全面评价评估基础上对标准水平进行集中统一调整。同时，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结合重大政策出台、规划中期评估等，适时就个别领域基本公共服务项目和标准进行动态有序调整。

问：如何加强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实施的效果反馈？

答：一是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开展基本公共服务社会满

意度调查，及时妥善回应社会关切，自觉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二是完善相关领域基本公共服务标准达标评价制度，将达标情况统筹纳入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各级各类医院达标、全国文明城市、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区、县）等考核评测。

问：在开展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创新试点示范方面有哪些安排？

答：《指导意见》鼓励各地积极开展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在标准制定、实施、应用、宣传等方面先行先试，在标准水平城乡均衡、动态调整、监测评估等方面探索创新，总结提炼可复制可推广的成功经验，适时在全国推广。同时，鼓励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有条件的地区，积极探索开展区域性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协作联动，促进区域内基本公共服务设施配置、人员配备以及服务质量水平有效衔接。

问：如何推动《指导意见》有效落实？

答：一是加强统筹协调。建立统一管理、分工负责、协同推进的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工作实施机制，加强对标准制定及实施应用的综合协调，做好统筹规划、财政保障、监测评估和

技术指导，研究解决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建设中跨部门、跨行业、跨区域的重大问题，指导各地区各行业领域相关标准规范衔接平衡、适宜适度。

二是落实相关保障。《指导意见》要求地方各级政府根据本地实际和财力状况，逐步加大基本公共服务投入力度，确保各行业领域重点任务落实到位。创新市场化、多元化经费投入机制，通过优化整合服务机构、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做好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宣传和政策解读，加强相关标准基础理论和政策应用研究，加快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课程纳入社会学、管理学等相关学科，加强在职人员培训。

三是强化责任担当。要求各省级政府将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建设作为民生保障的重点任务，严格落实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并结合实际出台基本公共服务地方标准。同时，将基本公共服务标准落实情况纳入地方各级政府绩效考核，加大督促落实力度，强化监督问责。国家发改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及时掌握各地区各行业领域相关工作进展，适时组织开展督查检查，重大情况及时向党中央、国务院报告。

（新华社发）

